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辞任、选举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成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董事高立先生的辞任函，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及相关委员会职务，公司于2026年10月27日召开2026年第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议案》，同意提名范哲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同意提名张小宇先生、刘倩影女士担任公司董事，并对下属委员会成员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一、董事辞任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高立先生的辞任函，由于工作调动的原因，高立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战略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辞任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高立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622章）、《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之组织章程细则》（以下简称“《组织章程细则》”）等相关规定，高立先生的辞任将导致公司审计委员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要求，其辞任申请将在《关于选举董事及调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议案》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在此之前，高立先生仍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组织章程细则》等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责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相关职责。

高立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科学管理、规范运作和高质量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高立先生在任期间为公司做出的卓越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二、关于选举董事的情况

公司董事范哲先生任期届满，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范哲先生继续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同时，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张小宇先生、刘倩影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股东会审议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

范哲先生、张小宇先生、刘倩影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提名委员会对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进行了核查，认为范哲先生、张小宇先生、刘倩影女士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规定，具备行使职务相适应的能力，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三、调整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成员的情况

基于以上董事变动，董事会同意对下属委员会成员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委员会名称	变更前成员	变更后成员
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史宝峰 委员：高立、范哲、左学群、蔡洪滨	主任委员：史宝峰 委员：范哲、张小宇、左学群、蔡洪滨
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世农 委员：蔡洪滨、高立	主任委员：吴世农 委员：蔡洪滨、商文江、范哲
提名委员会	保持不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保持不变	

董事选举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后，上述董事会下属委员会成员的调整生效，相关委员的任期与其董事任期保持一致。

四、备查文件

- 1、2026年第八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2026年第四次提名委员会会议决议；
- 3、高立先生的辞任函。

特此公告。

华润新能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8 日

附件：

董事候选人范哲先生简历

范哲先生，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董事、华润电力控股有限公司（简称“华润电力”）副总裁。范哲先生于2010年加入华润燃气，先后担任华润燃气投资部助理总经理、法律部助理总经理、副总经理和法律部/法律合规部总经理等职位。范哲先生持有南京审计学院（现更名为南京审计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证、法律职业资格证书和企业法律顾问执业资格证。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范哲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华润电力担任副总裁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范哲先生不存在《公司章程》《组织章程细则》等规定的不得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张小宇先生简历

张小宇先生，49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华润电力副总裁。张小宇先生1999年加入江苏镇江发电有限公司，2010年至2026年先后担任华润电力新能源公司副总经理、华润电力运营部/技术支持部副总经理、战略管理部副总经理、火电事业部运营部副总经理、南京化学工业园热电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苏大区副总经理、华东大区副总经理兼苏南公司总经理、中西大区副总经理、中西大区总经理。张小宇先生持有东南大学工程硕士学位，并拥有高级工程师资格。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小宇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除在公司控股股东华润电力担任副总裁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张小宇先生不存在《公司章程》《组织章程细则》等规定的不得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董事候选人刘倩影女士简历

刘倩影女士，45岁，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刘倩影女士于2011年加入华润电力，先后担任华润电力财务部高级会计师、主任师、财务部助理总经理、财务部副总经理等职位，在此之前刘倩影女士还拥有5年四大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工作经验。刘倩影女士持有复旦大学会计学专业学士和管理学硕士学位，同时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和ACCA会员。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倩影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除上述任职经历外，与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股东、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其他关联关系。刘倩影女士不存在《公司章程》《组织章程细则》等规定的不得任职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